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本保荐机构”）作为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世纪天鸿”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世纪天鸿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核查，具体核查情况如下：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世纪天鸿根据2019年度日常经营需要，对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各项关联交易进行了合理预计，预计公司下属子公司山东鸿翼教育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鸿翼教育”）及北京天梯志鸿教育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天梯志鸿”）2019年度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志鸿及其关联方淄博华鸿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鸿物流”）的日常关联交易合计总金额不超过67.50万元（含税）。

2019年4月24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董事任志鸿先生、张立杰先生、张学军先生回避表决，由其他非关联董事进行表决。监事会、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与该关联交易存在关联关系的股东应回避表决。

（二）2019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及金额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房屋租赁	任志鸿	向关联人租赁办公场所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预计不超过 32 万元	45 万元

房屋租赁	淄博华鸿物流有限公司	向关联人租赁办公场所及配套设施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	预计不超过 32 万元	--
关联方代收公用事业费	淄博华鸿物流有限公司	关联方代收物业、电费 etc 公用事业费	公用事业价格	以实际消耗为准, 预计不超过 3.5 万元	--

(三)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预计金额	实际发生额占同类业务比例	实际发生额与预计金额差异	披露日期及索引
关联租赁	任志鸿	天梯志鸿租赁办公场所	45 万元	45 万元	100%	--	2018.4.20《关于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18-015)
公司董事会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公司独立董事对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如适用)					不适用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任志鸿先生基本情况

1、关联关系：任志鸿先生系公司实际控制人，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总编辑。

2、履约能力分析：任志鸿先生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个人信用状况良好，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二) 淄博华鸿物流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淄博华鸿物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 所：山东省淄博市高新区民祥北路7号

法定代表人：安静

注册资本：4000万元

成立日期：2006年9月21日

营业期限：2006年9月21日至2036年09月20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0303793922119U

主营业务：产业园区的开发与运营管理。

截至2018年12月31日，华鸿物流资产总额41,771.28万元，净资产-1,356.84万元，2018年度实现营业收入为786.73万元，净利润为-1,574.76万元；2019年1-3月实现营业收入170.96万元，净利润为-554.82万元（以上数据未经审计）。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北京志鸿教育投资有限公司持有华鸿物流100%的出资，任志鸿先生为华鸿物流的实际控制人。

1、关联关系：华鸿物流为公司控股股东志鸿投资的全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华鸿物流为公司关联法人。

2、履约能力分析：华鸿物流依法存续且经营情况正常，具备良好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一）鸿翼教育、天梯志鸿与任志鸿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鸿翼教育、天梯志鸿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志鸿租赁其位于北京市朝阳区裕民路12号中国国际科技会展中心A座15层A1507-1512的办公场所，租赁期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其中鸿翼教育租赁面积85m²，天梯志鸿租赁面积36m²，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32万元。

（二）鸿翼教育与华鸿物流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鸿翼教育向华鸿物流租赁位于淄博市高新区民祥北路华鸿物流三期7号楼的办公场所及配套设施，租赁期为2019年5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其中房屋租赁面积1,398m²，配套设施为中央空调费用，按实际发生结算，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32万元；华鸿物流向鸿翼教育收取的物业费、电费等公用事业费用参照当地公用事业价格按实际消耗结算，预计交易金额不超过3.5万元。上述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35.5万元。

（三）定价依据

以上关联交易均以公平的市场价格进行，价格参照交易所在地周边同类交易价格及当地公用事业的收费价格确定。

（四）结算方式

各方根据日常经营实际需要在预计交易额度范围内确定具体的付款和结算方式并签订协议。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公司下属子公司鸿翼教育、天梯志鸿向公司实际控制人任志鸿及其关联方华鸿物流租赁办公场所主要是满足日常办公及业务开展所需。

2、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符合市场经济的原则下公平合理地进行。

3、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不会损害本公司及非关联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公司的主营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通过查阅发行人董事会决议、监事会决议和独立董事意见，查阅关联交易合同，了解关联方基本情况，关联交易定价原则和前期关联交易实施情况等方式进行核查。

经核查，本保荐机构认为，世纪天鸿预计的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正常经营发展的需要，参照市场价格协商确定交易价格，没有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的利益。本次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审批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综上，本保荐机构对世纪天鸿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世纪天鸿教育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侃巍

刘 宏

保荐机构：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年 月 日